

# 安全資料表

GHS - Globally Harmonized System of Classification and Labeling of Chemicals

## 第一部分 鑑定

物品名稱 : [REDACTED]

產品類型 : 液體。

物質/製程的使用 : 紡織化學品

供應商的細節 : [REDACTED]

緊急聯絡電話號碼 : [REDACTED]

諮詢專線 : [REDACTED]

物品編號 : [REDACTED]

經銷商 : [REDACTED]

## 第二部分 危害辨識資料

物質或混合物的分類 : 皮膚敏感作用 - 第一類

### GHS標示要素

警示語 : 警告

危害警告訊息 : 可能引起皮膚過敏反應。

### 危害防範措施

預防 : 穿戴防護手套。 不要吸入蒸氣。 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得攜出工作場所外。

反應 : 如果皮膚沾染：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 如果皮膚有刺激或疹子，須就醫治療。 受污染的衣服須經洗滌後才能再使用。

儲存 : 不適用。

處理 : 依據地方/區域/國家/國際規範來處置內容物/容器。

標誌 :



## 第三部分 成分/組成信息

物質/準備 : 混何物

危害成份	化學文摘社編號	%
二甘醇	111-46-6	3 - 7
甲醇	67-56-1	1 - 3
甲醛	50-00-0	0.1 - 1

職業暴露容許濃度 (如果有的話) 列於第八節。

版本 : 3

公佈日期/修訂日期 : 27.七月 2009

##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 必要性急救措施的描述

- 吸入** : 將患者移至空氣新鮮處。讓此人保持溫暖並休息。如沒有呼吸,呼吸不規則或呼吸停止,請由訓練有素人員進行人工呼吸或提供氧氣。對提供口對口人工呼吸的人員會有危險。如果身體持續不好或變嚴重,尋求醫療照顧。如果昏迷,放置恢復姿勢並立即尋求醫療照顧。維持呼吸道暢通。鬆開緊身衣物,例如領口、領帶、皮帶或腰帶。
- 食入** : 用水洗淨口腔。若有假牙,請拿掉。將患者移至空氣新鮮處。讓此人保持溫暖並休息。如物質遭吞下但受感染人仍有知覺,可給予小量水飲用。如患者感到噁心就應停止,因嘔吐會有危險。請勿催吐,除非有專業醫療人士指導。如果發生嘔吐,將頭放低以避免嘔吐物進入肺中。如果身體持續不好或變嚴重,尋求醫療照顧。切勿給失去意識者任何口服物。如果昏迷,放置恢復姿勢並立即尋求醫療照顧。維持呼吸道暢通。鬆開緊身衣物,例如領口、領帶、皮帶或腰帶。
- 皮膚接觸** : 以大量的水沖洗遭污染的皮膚。脫去被污染之衣物及鞋子。在去除它之前用水徹底沖洗受污染的衣物或穿戴手套。繼續清洗至少10分鐘。尋求醫療救護。如有任何病癢或症狀,避免再暴露。在重複使用前洗淨衣物。在重複使用前應徹底清潔鞋子。
- 眼睛接觸** : 立即以大量的水沖洗眼睛,並經常打開上下眼瞼。確認並取下隱形眼鏡。繼續清洗至少10分鐘。若發炎,請尋求醫療救護。
- 對醫師之提示** : 無特定治療方式。根據症狀治療。如果已食入或吸入大量毒物,立即接洽毒物處理專家。

請參閱毒物資訊(第十一節)

## 第五部分 滅火措施

### 滅火劑

- 適用的** : 使用能適當消滅四週火災的滅火劑。
- 不適用** : 沒有已知信息。
- 由化學品來的特定危險** : 在燃燒或加熱情況,會發生壓力增加與容器爆裂。

**危險熱量組成(分解)產品** : 分解後的成份可能包含下列物質: 碳氧化物和氮氧化物

**消防人員的特別防護措施** : 如有火災,撤離所有人員離開災區及鄰近處,以迅速隔離現場。當會有任何人身危險或尚未接受適當訓練時,不可採取行動。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 : 消防隊員應穿戴適當防護設備與正壓全面式自給式呼吸裝置(SCBA)。

## 第六部分 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防護措施、防護器材和緊急程序** : 當會有任何人身危險或尚未接受適當訓練時,不可採取行動。撤離周圍區域。勿讓不必要或未採取保護措施的人員進入。勿觸碰或走過洩漏物質。避免吸入蒸氣或霧氣。提供充足的通風設備。當通風設備不足時,請戴上適當的呼吸防護具。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設備(參閱第8節)。

**環境注意事項** : 避免散佈溢物與溢流並避免接觸土壤,水道,排水管與水溝。如果產品引起環境污染(陰溝,水道,泥土或空氣),須通知有關當局。

### 容裝和清除的方法和器具

- 小量洩漏** : 在無危險之情況下止漏。將容器移離洩漏區域。用水稀釋並拖乾,或用乾的惰性物質吸收,放在適當的廢棄物容器中。由經核准的廢棄物處理承包商來處理。
- 大量洩漏** : 在無危險之情況下止漏。將容器移離洩漏區域。從上風處接近洩漏區。防止進入下水溝,水道,地下室或密閉區域。將洩漏物沖洗至廢棄物處理廠或按下列進行。用非易燃性吸收劑例如,沙,土,蛭石,矽藻土,控制與收集溢物,並裝在容器內以根據當地法規處理(參閱第13節)。由經核准的廢棄物處理承包商來處理。被污染的吸收材料與洩漏的產品具有一樣的危害性。注意:請參閱第一節的緊急接觸須知及第十三節的廢棄物處理。

## 第七部分 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安全操作注意事項** : 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設備(參閱第8節)。嚴禁在處理、貯存此物質的區域中飲食與抽煙。工作人員應在洗完手與臉後方可飲食與抽煙。過去患有皮膚過敏問題的人不應受僱於任何有關本產品的處理作業。勿沾到眼睛、皮膚或衣物。勿攝食。避免吸入蒸氣或霧氣。儲存在原有容器,或經過許可有相容性材質的容器內。不使用時請蓋緊。容器含有產品殘餘物,可能有危險性。勿重複使用容器。

**安全儲存的情況,包括任何不相容性** : 按照當地法規要求來儲存。儲存在原容器中,避免陽光直射。儲存在陰涼、乾燥及通風良好處,遠離不相容物(見第10節)、食物及飲料。使用容器前,保持容器緊閉與密封。已打開的容器必須小心的再封好並保持直立以防止漏出。勿貯存於無標籤之容器中。為避免洩漏導致環境污染,包裝選用要適當。

版本 : 3

公佈日期/修訂日期 : 27.七月 2009

## 第八部分 暴露控制/個體防護

### 控制參數

成分名稱	暴露限制
甲醇	EU OEL (歐洲, 5/2006). 透過皮膚吸收。 注意事項: Indicative limit value 8 hours: 200 ppm 8 小時。 limit value 8 hours: 260 mg/m <sup>3</sup> 8 小時。

- 建議監控程序** : 如果這個產品含有具容許濃度的成份,則可能須要設置人員,工作場所空氣或生物監控以測定通風或其它管理措施的有效性並且/或者決定是否有使用呼吸防護器材的必要。
- 適當的工程控制** : 無特殊通風設備需求。 需具備良好充足的通風設備,避免工作人員吸入空氣中之污染物。 如此產品含有具暴露量限制的成分,使用過程處理圍欄,局部廢氣通風設備,或其他工程控制以確保工作人員之暴露低於任何建議或法定限制。
- 環境暴露管制** : 應該檢查從通風或製程設備而來的排放,以保證他們符合環境保護法規的要求。 在某些情況下,煙囪洗滌器、過濾器或對製程設備做工程上的修改是必要的,以將排放降低到可接受的水平。
- 個人防護措施**
- 衛生措施** : 處理化學產品後,在飲食,抽煙與使用前所前及收工後須徹底沖洗雙手,前臂與臉。 應用適當的技術移除可能已遭污染的衣物。 重複使用前請先清洗受污染之衣物。 確保眼睛沖淋器與安全淋浴間座落在靠近工作站的地方。
- 呼吸防護** : 若危險評估認為有必要則需使用一通過標準,適合的空氣濾清或供氣式呼吸防護具。 需根據已知或預期的暴露程度、產品危險性以及選定之呼吸防護具的安全工作限制,來選擇呼吸防護具。
- 手部防護** : 當處理化學產品時,若危險評估認為有必要則需隨時穿戴符合標準,抗化學品,不滲透的手套。
- 眼睛防護** : 若危險評估認為須要避免暴露於液體濺濺,氣霧,氣體或粉塵時,請使用一個符合標準的安全眼鏡。
- 皮膚保護** : 在處理此產品前,個人身體的防護設備應根據工作性質與涉及之危險程度來選擇並應經過專家的批准。

## 第九部分 物理及化學性質

### 外觀

- 物理狀態** : 液體。
- 顏色** : 透明。
- 氣味** : 無法取得。
- pH** : 2 到 3 [濃度 (% w/w): 100%]
- 熔點** : 無法取得。
- 沸點** : >100°C
- 閃火點** : 無法取得。
- 密度** : 1.225 到 1.245 克/公分<sup>3</sup> [20°C]
- 溶解度 / 水** : 可混溶
- 辛醇/水分配係數** : 無法取得。

**粘度** : 動力的: <50 mPas (<50 cP)

## 第十部分 穩定性和反應活性

- 化學穩定性** : 本產品很穩定。
- 危害反應的可能性** : 在正常儲存和使用情況下,不會發生危害反應。
- 應避免之狀況** : 無特定資料。
- 不相容物** : 與強酸、強鹼和氧化劑不相容
- 危害分解物** : 在正常保存及使用情況下,不應產生危險的分解產物。

## 第十一部分 毒性資料

### 有關暴露的可能路徑資訊

吸入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食入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皮膚接觸	: 可能引起皮膚過敏反應。
眼睛接觸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 與物理、化學和毒理學特性有關的症狀

吸入	: 無特定資料。
食入	: 無特定資料。
皮膚接觸	: 負面的症狀可能包括以下所列: 刺激 發紅
眼睛接觸	: 無特定資料。

### 延遲的與直接的影響還有從短和長期暴露而來的慢性影響

#### 急性性

產品/成分名稱	結果	物種	劑量	暴露
二甘醇	LD50 皮膚的	兔子	11890 mg/kg	-
	LD50 口腔	鼠	12565 mg/kg	-
	LD50 口腔	鼠	>2000 mg/kg	-

### 潛在慢性健康影響

一般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吸入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食入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皮膚接觸	: 一旦產生過敏,日後極低的暴露量也會導致嚴重的過敏反應。
眼睛接觸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致痛性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突變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致畸胎性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孩童發育影響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生育能力影響	: 無已知重大影響或嚴重危險。

## 第十二部分 生態資料

環境影響 : 非完全生物可分解。

### 水生和陸地的毒力

產品/成分名稱	測試	結果	物種	暴露
二甘醇	Unknown guidelines 未知	劇烈 8000 mg/L	細菌 - Pseudomonas putida	16 小時
	Unknown guidelines 未知	劇烈 2700 mg/L	藻類	7 天數
	Unknown guidelines 未知	劇烈 EC50 >2700 mg/L	藻類	7 天數
	Unknown guidelines 未知	劇烈 EC50 >10000 mg/L	水蚤	24 小時
	Unknown guidelines 未知	劇烈 IC50 >8000 mg/L	細菌 - Pseudomonas putida	16 小時
	Unknown guidelines 未知	劇烈 LC50 >32000 mg/L	魚 - Fish general (Pisces)	96 小時
	OECD 202 <i>Daphnia</i> sp. Acute Immobilization Test and Reproduction Test	劇烈 500 mg/L	水蚤	48 小時
	OECD 202 <i>Daphnia</i> sp. Acute Immobilization Test and Reproduction Test	劇烈 EC50 1000 mg/L	水蚤	48 小時

### 生物分解性

產品/成分名稱	測試	結果	劑量	接觸
---------	----	----	----	----

版本 : 3

公佈日期/修訂日期 : 27.七月 2009

**第十二部分 生態資料**

二甘醇	-	>90 % - 28 天數	-	-
	OECD 302B Inherent Biodegradability: Zahn- Wellens/EMPA Test	10 到 20 % - 28 天 數	DOC	-
<b>結論/總結</b>	: 通過污水處理污泥的吸附作用去除效果很差			
<b>產品/成分名稱</b>	<b>水生半衰期</b>	<b>光解作用</b>	<b>生物分解性</b>	
二甘醇	-	-	不迅速	
<b>生物體內有毒物質累積可能性</b>			迅速	
<b>產品/成分名稱</b>	<b>LogP<sub>ow</sub></b>	<b>BCF</b>	<b>潛在性</b>	
二甘醇	-1.98	-	低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處置方法** : 應儘可能地避免或減少廢物的產生。空罐或罐裡可能含有產品殘餘物。採用安全的方法處理本品及其容器。經由核准的廢棄物處理承包商來處置剩餘物和非可回收的產品。處置此產品、溶劑與任何副產品都應隨時遵從環境保護與廢物處置的法規要求並遵從地方區域當局的要求。避免散佈溢物與溢流並避免接觸土壤、水道、排水管與水溝。

**第十四部分 運送資料**

法規資料	聯合國編號	適當運輸名稱	類別	PG*	標籤
UN 等級	Not regulated.		-	-	
ADR/RID 分類	Not regulated.		-	-	
IATA 分類	Not regulated.		-	-	
IMDG 分類	Not regulated.		-	-	

**說明** PG\*: 包裝等級

**第十五部分 法規資料**

**EU 分類 2001/58/EC** : Xi  
刺激的  
R43- 皮膚接觸致敏。  
S24- 避免與皮膚接觸。 S37- 戴適當的防護手套。

**第十六部分 其他資料****記錄**

**列印日期** : 08. 九月 2009  
**公佈日期/修訂日期** : 27. 七月 2009  
**先前公佈日期** : 26. 六月 2009  
**版本** : 3  
**製成者** :

**讀者注意**

根據我們所知，此處所包含的資訊是正確的。但以上註名之供應商或其子公司對此處所包含之產品資訊之正確性與完整性不負任何責任。決定任何物質之適用性係使用者之責任。所有物質可能均含未知之危險，使用時務必小心謹慎。儘管此處指出一些特定之危險，我們無法保證現存的危險僅限所標之部分。

**版本** : 3

**公佈日期/修訂日期** : 27. 七月 2009